臺灣臺南地方法院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　108　年　12　月　12　日
發文字號：南院武108年度法登他字第326號

主旨：公告郭瑞西等聲請辦理財團法人郭魯網文教基金會變更登記，業經本院登記處於中華民國108年12月11日登記於法人登記簿，俟登記程序完成後，換發法人登記證書。

依據：非訟事件法第93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壹、登記號數：第371號（案號為108年度法登他字第326號）。

貳、變更登記事項：

一、法人捐助章程變更：經本院民事庭108年度法字第73號民事裁定確定准予變更在案，變更內容詳如新舊章程條文對照表所載。

二、法人目的變更為：一、學術研究之獎勵。二、優秀青年子弟之獎助。三、其他有關文化事業之獎助。四、教育性公益活動服務及經費補助。五、其他符合本會設立目的之相關公益性教育事務。